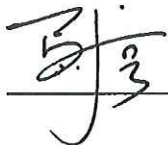


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规则》第 10.2.8 条第(四)项的要求，我们就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广深铁路”）拟向中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（“中铁快运”）增资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，我们认为广深铁路拟向中铁快运增资的方案乃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，对独立股东而言属公平合理，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。

独立董事：  _____ (马时亨)

_____ (汤小凡)

_____ (邱自龙)

2021 年 1 月 26 日

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规则》第 10.2.8 条第（四）项的要求，我们就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广深铁路”）拟向中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（“中铁快运”）增资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，我们认为广深铁路拟向中铁快运增资的方案乃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，对独立股东而言属公平合理，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。

独立董事：_____（马时亨）

汤小凡（汤小凡）

_____（邱自龙）

2021 年 1 月 26 日

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规则》第 10.2.8 条第（四）项的要求，我们就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广深铁路”）拟向中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（“中铁快运”）增资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，我们认为广深铁路拟向中铁快运增资的方案乃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，对独立股东而言属公平合理，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。

独立董事：_____（马时亨）

_____（汤小凡）

_____（邱自龙）

2021 年 1 月 26 日